

基督教倫理學 第十五課...

家庭與婚姻

播映操作小技術：滑鼠 click 各位置

目前播映片號 / 總片數 音量、全螢幕



Outline

1. 播映操作
2. 不同於一般的釋經學
3. 課程目的、內容
4. 不同類經文適合的解釋原則
5. 聖經需要解釋嗎？因遇見異端

課程綱要，可指定播映片號內容

請按  開始播放

家庭與婚姻

社會學的觀點，婚姻是人類社會的基本制度；
神學觀點，家庭有它的價值。

聖經對於家庭關係的觀點，

保羅書信 弗五21-六9，西三18-四1

都提到**家規**-家庭內的倫理。



第一世紀羅馬的世界，一個家庭裡有三種關係：

夫婦、父子、主僕，

羅馬人有它的**倫理、道德**，對家庭有期待、想法：

兒子要順服父親、

僕人順從主人、

妻子聽從丈夫、

因為那個**丈夫**、是**父親**、是**主人**，

是那個家庭的**君王**一樣，管理所有一切。



保羅書信提到**父親**，多了一些**向度**：

- 父親不要惹兒女的氣、要在主裡面教養兒女，也就是把**耶穌基督、福音信仰**這個**新元素**，引進了**家庭倫理規範**，在當時大家所共同接受的**引進一個新向度**
- 在談到**夫妻**之間彼此相愛、順服的時候，先提到**因順服耶穌基督而彼此順服**，對家庭產生**顛覆性的改變、革命性的-彼此順服**
- 把人世間所有好的**德行關係**都放在**耶穌基督的主權**之下，重新來梳理：**父親**是父親、有**權威**，就不再是**威權**了，因為**順從基督**，看見**兒女**是耶穌基督的、**妻子**是耶穌基督的
 - **主人**會顧念**僕人**像**兄弟**一樣，還是**主僕**是**完全不對等**、是像**兄弟**有點**平等**
 - 做**僕人**的要好好**伺候**主人、**聽從**主人是理所當然的，不可因為**都信主**是兄弟就輕視他，反而**更加尊重**，好像在**尊重耶穌基督**一樣



時間越來越久，這些家庭在**社會上的見證**不同了，

這樣彼此對待都是**新功課**：

做主人的要放下身段；

做妻子的也要不同的思維 -

耶穌基督是我們的**主**，我該如何展現？

不只順服我的**丈夫**、同時也是**順服主**，

這個**向度**還能夠出現。

所以整個家庭生活是不斷在**挑戰、刺激、提醒**

這當中的**每一個人**，越來越活得像**基督徒**的樣式，

這是「**家庭靈修學**」。

婚姻也是，

夫妻關係不只是社會所規範的**夫妻**了，

還是**基督徒夫妻**，以**基督徒**的方式彼此對待，

如何對待？是**從過程**裡面學會，

這也是「**婚姻靈修學**」。



夫婦，理想上以弗所書第五章反映耶穌基督與教會的關係，
聖經說他們要彼此相愛，那愛當然有不同的定義。

林前十三4-7 給我們一些指引：

■ 愛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。愛當然有感覺、激情，
但愛是在感覺之後的抉擇、行動

■ 不自誇，不張狂，不做害羞的事，
不求自己的益處，在忍耐、在盼望。
也就是感覺之後的抉擇與行動。



愛不是感覺、愛是一個動詞，是行動，以合宜、
恰當的、合乎基督教價值、規範的方式來對待他人。

家庭角色



一個人自己的配偶、兒女、父親、僕人、主人
在人生不同情境、不同身份的那個當下，
必須思考：怎麼樣對待、才是恰當，
需要「智慧」，這是上帝所給予的，
能分析長程、短程的影響。

譬如說：「愛是恆久忍耐、又有恩慈」，
在恩慈的心態中持續地忍耐，抉擇不斷的忍耐。

■ 「忍耐」通常是「悲情」的聯想，
不得已，那我們就忍受。

這不是聖經的原意

■ 忍受當中、重點是「恩慈」、或者是仁慈，
有一種以超越的眼界，

去支持、醫治那無力回報的人，
夫妻、會友、親子之間彼此這樣對待

以親子為例，

母親教養小孩，從初生嬰兒開始看見何為恩慈：

餵養、清潔小孩的時候，

溫柔、耐性、智慧、不求回報，
在教養小孩當中自己得到滿足，

我們都看得出來、真的表露無遺。



隨著小孩的長大，會體驗當中矛盾的心情。
孩子，很可愛，不過即使是嬰兒，也是天真有邪：

有研究說，小孩六個月大就會說謊、假哭、假笑
來吸引父母的注意，甚至操弄父母的行為。

■ 小孩哭，父母就抱，下一回小孩一定先哭、先鬧，
會吵的小孩有糖吃，下一回當然先吵。

要忍著不給小孩想要、卻不合適的東西，
小孩會不舒服、父母須忍著，所謂堅毅的愛

■ 慢慢學會「忍心」放手，讓出空間讓小孩長大，

太早放手小孩會摔，太慢放手學不會獨立，變媽寶、爹寶
無論如何要忍心，在一個控制好風險的情境下，

讓小孩跌跌撞撞，摔個一二回，經驗到有點痛、卻不會傷害，
失敗過、歷練過才能夠成長，

這時父母得「忍耐」，不要太快干預或出手。

創二人要離開父母，應該是給亞當、夏娃聽的，

教他們預備好怎麼作父母。



仁慈必需要冒險的，對待其他人都是，
對自己的配偶、兒女也有可能...

■ 因為好心不一定被接納、好意人不一定領情，
現實的生活跟理想是有差距的。

我們的本能反應覺得受傷、就放棄、不再仁慈

■ 我們的愛有限，愛不是數量、東西，
是行動、是人的抉擇，我們通常早早放棄，
不願意為那些不配得的人繼續承擔。

然而，上帝不放棄，永遠都「再試一次」！

一個人怎麼會仁慈？

因為他知道，上帝在这一切事上掌權。

所以，帶著這樣心理的人就懷著盼望，

因此仁慈使人勇敢、

會讓自己暴露在傷害之下成為弱者，

愛是使我們能處理人生中
各種意料之外事件的不凡能力。



仔細思考 哥林多前書十三章 經文，可以發現：

經文的**重點**不是在講「甚麼事、要作什麼」，
而是在說「**品格**」，

■ 我們是**怎樣**的人？

我是這樣**恆久忍耐**的人嗎？**凡事盼望**的人嗎？

■ 是聖經中真正的「**屬靈人**」-

屬於**上帝**的人、有**耶穌基督德行**的人

我們要對**上帝的恩典**要多一點把握、

上帝在耶穌基督裡照**基督的樣式**把我們**改造一新**。

愛是一種**高尚的人品**，

是上帝在耶穌基督裡**賜下的**，

所以稱為「**恩賜**」，

讓我們對待家人、會友、鄰居，

讓我們的生活態度都完全改變，

人際關係完全都重整了。



以弗所書 所寫的**婚姻**，表彰**基督跟教會之間的關係**，

可以想像：**婚姻**是一幅**動態的聖像**-

「**聖像**」是創世紀上帝的「**形象**」這個字，

也就是可以由婚姻，看見上帝愛教會是甚麼樣子，

用這幅**看得見的**，來顯明那**看不見**的上帝。

弗五 描述**夫妻相處**，像**基督愛教會**、**教會順服基督**一樣，

也就是說，**耶穌升天**之後，我們再也不能以**肉眼**看見他，

但是，**基督徒的家庭**可以觀察夫妻相愛的生活，

讓人看見**耶穌怎麼愛教會**一樣 - 這是在**理想面**。

在**現實面**，人生難免有時**想放棄**、**愛不下去**，本性、幽暗面又出來，

要不斷回到**基督教信仰的核心**- 耶穌基督的**十字架**、**救恩**，

讓我們**心存盼望**，樂觀地期待未來，因為上帝有**恩典**有**憐憫**，

他在我們身上**救贖**的工作要**成全到底**。

因為上帝的**救贖**、**保守**，**婚姻會越來越好**、

眼前這個人會越來越好、**自己**也越還越好。因為是**上帝的愛**。



現實往往是**殘酷的**，有所謂**家庭暴力**，

爭執、**吵架**難免，但我們面對的是用**信仰意義**來看的...

幾年前，一對高中姊弟**殺了親生父親**、**焚燒屍體**，

媒體就報導是怎麼一回事，

■ 死者妹妹、姊弟的姑姑：

沒人性、**內情不單純**，應該是有人教唆

■ **當事人**自白：

姊姊被長期的**家庭暴力**、被**父親性侵害**，

媽媽知道，但為了**家庭**、**女兒名譽**沒有聲張。

弟弟曾在網咖，問到網咖員工，

親眼見到死者**暴力相向**、**拳打腳踢**，

員工、其他客人看不下去。

所以**受不了**，弟弟就來幫助姊姊**出氣**

求助無門，所以把父親給殺了，這是**悲劇事件**。



「**家醜不外揚**」變成最高關切的時候，

就沒有尋求真相、伸張公義、為**受害者**找尋出路，

悲劇發生，**全家人**都成了**悲劇的共犯**。

我們必須有點**處置**...

台灣地區數據統計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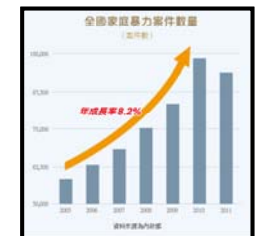
■ 2006 實際通報 3000 件**家庭暴力**，

估計大約二萬件

■ 年輕人或小孩受暴力的**受虐兒**，

80% **家庭暴力**是**自己的父親或母親**

一個**家庭**本來應該是**天堂**的，反成為**地獄**了！



幾年前台灣**法律修改**：

受虐兒成年後可免奉養父母親，

不用再因背負「**惡意遺棄**」罪名、

而受施虐父母**長期精神虐待**。

所以**父母**要為**自己的施虐**來負**法律責任**。

施虐，是剝削另外一方的**人性**，
任何情況下，

肢體、能力、權力強大的一方，
妨礙另外一方作為一個**有責任的個體**、
去追求**自我的肯定**，
就是**脅迫、壓榨**的行為，
這種狀況本身就是**暴力**。



- **肢體、語言、假意的寬厚**都已經是暴力，
沒有**把人當作是人**、只當做發洩脾氣，
 - 無論是丈夫、父母、政府、上司、牧師，
用性別、社會狀態、階層、職務的差異，
跟**基督教福音**牴觸，把人**非人化**了
- 福音**，就是把被折磨得不像人的，
恢復他做為**人的尊嚴**。



家庭暴力，

法律賦予**社工人員**有權可以做一些處置，

- 他會同**警察、治安單位**，把受虐兒帶走，
交給**安養機關**暫時安置
 - 讓加害者、施虐的人，開**禁制令**讓他離開
- 賦予的社工人員有這樣做的時候，
實際狀況會有**優點、缺點**出現，
執行上會有困難，是一個**挑戰**。



繫上紫絲帶 攜手反暴力

比如：**合理管教、不洽當虐待**如何區分？
父母的親權、小孩人權之間，是有**灰色地帶**的...
在一個**健康的社會**、為了**小孩的最大利益**，
事實上小孩是**無助的**，
如果**加暴者**是父親或母親的時候，
第三者能夠介入 - **社工、警察**。



怎樣衡量「**小孩的利益**」？

二個相反的例子：

- 一個小女孩，**社工**去**探訪**、是高關懷的單位，
女孩父親說沒事、沒事，就沒有注意到**追蹤**，
沒想到就被父親打死、埋屍。
因為**社工慢了一點**、導致這樣子



- 但如果**社工快了一點**呢？也有其他的問題：

11歲小孩被醫院檢驗出**毒品陽性反應**，
第一個懷疑就是**父母親**，**被強制隔離**，
哭喊「為何爸媽不來看我？」

爸媽可能是餵小孩毒品的**嫌疑犯**，
被法院**禁制**。

20天後檢驗出來是「**偽陽性**」反應，
小孩就回到父母身邊、然後**道歉**。

來不及了，因為**小孩心理傷害**已經造成。



我們不是**社工、警察**，碰到情況需要去**通報**，
如聽到**半夜哭鬧**、聲音太嚴重這些，
可以**通報警察、社工**單位。



教會可扮演更**積極**的角色，除了**通報**之外，

- 可以提供**中途之家、安養**、
基督徒家庭，可以**接納**、中途之家的家庭，
讓**社工人員**有個地方暫時來**收納**
在社會陰暗面、家庭暴力下，包括**婦女、小孩**



- 家庭暴力還有**男性**，
被女性、妻子暴力相向的，就更難啟齒
- **教會**可以來擔任**庇護所**的角色，
也可有**心理的輔導**，
在專業素質、素養上需要去提升，
必須要很嚴格的**專業訓練**，
鼓勵弟兄姊妹這方面**多些參與**

家庭還有其他的事...

- 家庭有**家事**，不應只是**妻子**、**家庭主婦**的責任，應該有**分配**，家事是很辛苦、很累人的
- 家庭第一個考慮的是**信仰教育**，不是教會、主日學老師的**主要責任**，是**輔助**的角色，最重要的是**父母親**、尤其是**父親**



- 「**父親**」角色的**神學價值**：在示範上帝怎樣的**恩典**來對待人，**聖經**裡很顯著的隱喻「**上帝是父親**」，上帝用**父親形象**，



生命的源頭是**父**，來做為**上帝身分**的依據。
人世間的父親，讓我們直接推理聯想**天上的父親**，
父親是扮演**信仰塑造者**、**教導**、**引導**的最重要角色

- 家庭的**靈修**、**敬拜**，應該由**父親**來帶領，不是有形的**固定讀經**、**禱告**而已，而是在**日常生活**彼此對待當中，**基督教信仰**的價值在那裏穿透、影響，所以需要**家庭祭壇**、有固定的時間

理想跟**現實**之間是有**差距**的，就是在「**已然**」、「**未然**」之間。

聖經一方面提倡婚姻、家庭的**理想**，當然沒有忘記「現今的世代**邪惡**」。



林前七提醒有另外一面：

還沒有結婚的人就不要結婚吧，因為現在時局很艱難；無論如何不是**每個人**都能夠做，

我們往**上帝終末的恩典**在前進。

讓我們**家庭**、**婚姻**都成為**耶穌基督恩典的圖像**、

家庭成為**恩典所在之處**，我們努力的經營、

彼此堅毅的愛、存心忍耐，像**上帝愛我們**一樣，

這樣我們彼此在體會**家庭真的像天堂**，

是**預嚐天堂的恩典**。

也在這世界當中**提供一個空間**，

來**接納**有可能**需要家庭空間**的人。

